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1年5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5月21日以短信、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肖铿先生召集和主持，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除独立董事唐秋英女士、阎磊先生、陈为先生因在外地出差，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外，其余董事均现场参会。公司全体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收购股份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人民币26,660万元购买控股股东来宾盛妍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中车时代电动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车电动”）7.50%的股份。上述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中车电动8.89%的股份。

在表决上述议案时，关联董事肖铿先生、顾洁女士、肖瑾女士进行了回避，由4名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4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表决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5月26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收购股份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发表的意见全文于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0 日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表决通过。

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6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25 日